关于对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进行项目安排的计划

根据《昆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昆财农〔2024〕176号），《安宁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安财农〔2025〕4号），提前下达我市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以下简称中央财政衔接资金）604万元（其中：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74万元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350万元；少数民族发展任务180万元）。

按照资金性质、2025年项目储备等情况，经研究，拟计划对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：1、安排14万元用于“2025年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”项目；2、安排350万元用于支持县街街道2个村、八街街道3个村，共5个村，每村70万元，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；3、安排60万元用于支持禄脿街道1个村产业发展项目；4、少数民族发展任务180万元，由市民宗局具体安排管理使用。

 安宁市农业农村局

2025年1月25日